

念奴娇

宋唯唯 / 著

深圳新锐小说文库

主编 杨争光

总策划 邓一光 尹昌龙

念奴娇

宋唯唯 / 著



海天出版社（中国·深圳）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念奴娇 / 宋唯唯著. — 深圳: 海天出版社,
2016. 1

(深圳新锐小说文库)

ISBN 978-7-5507-1519-6

I. ①念… II. ①宋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②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
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280360号

念奴娇

Niannujiao

出品人: 聂雄前
书稿统筹: 于爱成
责任编辑: 涂 俏 蒋鸿雁
责任校对: 刘发明
责任技编: 蔡梅琴 梁立新
装帧设计: 李松璋书籍设计工作室

出版发行: 海天出版社

地 址: 深圳市彩田南路海天综合大厦(518033)

网 址: www.htph.com.cn

订购电话: 0755-83460293(批发) 83460397(邮购)

排版制作: 深圳市思成致远创意文化有限公司 0755-82537697

印 刷: 深圳市顺帆达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787mm×1092mm 1/16

印 张: 19.25

版 次: 2016年1月第1版

印 次: 2016年1月第1次

定 价: 29.80元

海天版图书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海天版图书凡有印刷质量问题, 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。

序 言

主编这套文库，是一种享受。

阅读十二位青年作家的作品，更是一种享受。

还有鼓舞。

边鼓边舞——兴奋！

十二位文学新锐，是从几十位符合条件的作家中推选出的，也许并不能代表深圳文学的高度，却能真切地感受到深圳文学滋养、生成的元气、生气、意气。有这三气在，新的高度是可以预见的——不仅是将来深圳文学的高度，也许还是将来中国文学的高度。

三十多年，能聚集如此整齐的文学集群——我实在不愿使用“新军”这个词，文学实在不是因为利益或信仰而生发的战争，文学群体也实在不是军事组织——也只有深圳能够。

我从来都认为，“文化沙漠”是对深圳的误判。面对这种误判，深圳以它包容开放的胸怀和着眼未来的视界，踏实、稳健地建设着自己的文化。来自五湖四海的深圳人，

携带着他们各自的文化之根，就地栽培。移民，遗民，夷民，互不嫌弃，互不抵牾，欣然接纳，不拒杂交——深圳就是这么任性！养性之后的任性。现在完全可以说，深圳不仅是个经济奇迹，也创造了文化培育、积累和健康生长的奇迹。

文学是文化的组成部分，并处于文化最敏感、最精致的部位。深圳文学曾有过短暂的浮躁。浮躁是一种内在焦虑导致的精神和行为变形。很快，这种浮躁就成为浮云而升天，留下的是平稳的文学耕耘。而且，这种文学耕耘的主流是非职业的民间写作。本文库中的十二位小说新锐，都不是所谓的专业作家。仅凭这一点，不仅这十二位，整个深圳文学的生态，也可以是未来中国文学生态在当下的一个试水，或者说是一个示范也成。这就是深圳的见识。也是深圳的性格：有健康理性为根基的见识，就付诸行动，创造成果。

深圳有“打工文学”“青春文学”“网络文学”，但以为这就是深圳文学的标志，也是一种误判——对深圳文学的误判，正如“文化沙漠”说对深圳的误判一样。每一位作家都是打工者；许多作家都可能以“打工者”作为他们的文学形象。每一位作家都有或有过青春期；过了青春期的作家也可能叙写“青春”。在互联网时代，每一位作家都不可能或很难拒绝网络，“网络文学”作为一种瞬间现象，已经成为过去时。深圳文学将不在所谓的“打工文学”“青春文学”“网络文学”等等标签的框定里打转。

文学就是文学，不是别的。文学和“打工”“青春”“网络”遭遇，将是日常性的。深圳文学要的不是有形无义的标签，而是真正属于文学的品相。这品相既是深圳的，也是中国的、人类的。福克纳以一块“邮票大的地方”为文学地盘，写出了人类的精神境遇，以及充盈于胸的悲悯情怀。鲁迅以“未庄”为文学地盘，塑造出了可与堂吉诃德相媲美的人类精神形象。本丛书中的十二位作家，性格不同，文笔各异，却都有着不甘平庸的文学野心。他们守着深圳，一个现代与后现代并存、移民与遗民甚至夷民杂居、物质与精神厮杀、灵魂与肉体纠缠、解构与建构时刻都在发生的地盘上，文学野心能否成为文学现实，我不敢妄言，但深圳应该有着它足够的耐心，等待和期盼。

说得似乎高亢了点。那就降低调门，轻声说几句：由于先天性营养不足——比如，长期缺乏不断发展的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的后援与支持；比如，白话文写作至今也不足百年的实践，等等——从整体来说，中国的叙事文学，包括小说艺术的家底，并不丰厚。五千年中华文明固然伟大，但仅以此作为现代小说艺术的滋养，我以为是不够的，因为小说艺术要抵达的是整个人类。

鲁迅是清醒的：“过去的生命已经死亡。我对于这死亡有大欢喜，因为我借此知道它曾经存活。死亡的生命已经腐朽。我对于这腐朽有大欢喜，因为我借此知道它还非空虚……”以汲取营养论，鲁迅是母乳和狼奶通吃的。正因为清醒，还在中国现代文学起步的时候，他的心血书写，创造

了中国文学的高标。

精神荒芜，思想枯竭，是人的穷境，文学的死境。

在生命的关口，守住了人的底线，也就站在了人的高点。在文学的关口，守住了写作的底线，也就守住了文学的高地。

我愿以此与年轻的同道们共勉。

未了，还有几句说明：

本“文库”又称为“12+1”，即十二位文学新锐的作品，并一本文学批评专著。相信批评专著能对十二位青年作家作品——或许还有深圳文学，有精到的解析。

本“文库”由邓一光先生提议，他和尹昌龙先生任总策划，由我担任主编。具体的联络、协调及编务工作，是由工作室的几个年轻朋友做的。

本“文库”的作家年龄均在四十五岁以下（含四十五岁）。吴君、盛可以诸位应在此列，因事先议定的原则，未进入本文库，是一个遗憾。

本“文库”由深圳市宣传文化基金全额资助，海天出版社独家出版发行。

为深圳文学祝福。

杨争光

2015年6月26日

目录

地 母.....	001
女孩小馨.....	022
长河边的小兄弟.....	054
放流河的女人.....	101
会说日本话的喜鹊和乌鸦.....	110
你是表哥.....	118
家政工牵藤.....	186
耻.....	219
念奴娇.....	244
后 记.....	295

地 母

清早，烟白色的晨雾里，向着我们的故事走来的女人，皮肤黝黑身材矮胖的女人，她穿了一身黑底起花的衣裤，软塌塌的绸子布，开满了大朵大朵的红花。她挎着一只买菜的竹篮，韵律摇摆地走在湿漉漉的青石板街上，她是鸭母。

鸭母一路迤逦走来，正在开铺的南货店老板，吭吭地咳着，笑眯眯向鸭母打招呼：“鸭母，买菜去吗。”

鸭母的身后还跟了一个三岁模样的小女孩，小小的，细细的。清凌凌的黑眼睛使劲地瞪着鸭母的后背，跺着脚，唱歌一样地喊着：“妈妈，妈妈，再要五角钱呀，再要五角钱。”见鸭母不理睬，隔几步又唱：“我要五角钱啊。”

炸油货的半夜就忙起，这个时候，油货出锅了，金黄的面窝，扑了一身银粉的甜饺，长长瘦瘦的油条长得和油货老板一个样子，苕粑粑油滴滴黄灿灿并排立在笕箕里，油货老板乐呵呵看着小女孩，鼓励道：“千千，就是的，缠着她要！隔壁的皮球和倩倩，人家上学都一人发一块，就她只发五角，不给钱我们凭什么为你起早

上学？”

鸭母的脚步停顿在热腾腾的油锅面前，转头斥道：“吃个苕粑就给钱，讨债的鬼，一早晨的，眼睛都没睁清楚就开始要钱，老子前世不知道差你多少！”

油货老板揭过一张黄渣渣的纸，捡了一个最好看的苕粑包给千千。小女孩不知多么地不情愿，慢腾腾接了过来，含羞含恨地咬了一小口。母女两个前后跟着，清晨爽朗的阳光里，她们走过木拱桥，向着幼儿园走去。

苕粑最终只吃了一小口，千千依然用纸仔细地将它包好，放进自己的塑料小手袋里。她斜着眼睛偷偷翻了母亲一眼，细声细气道：“我吃不完了，就留给我可怜的爸爸吃，中午就给。”母亲正蹲在摊前择着一把嫩芦笋，小女孩手脚伶俐，从她手上抓过一块钱，笑嘻嘻撒腿就跑了，一溜烟进了街头的幼儿园。头顶上粉粉的彩带在晨光里一闪，不见了。

女儿走了，一街都听见“鸭母鸭母”的叫声。卖肉的屠夫，长刀子插在案板上，吊钩上新鲜的猪肉一晃一晃的，他清亮亮的大嗓门叫道：“鸭母，还走得慢些嘎？还不赶快些，过来上秤？”

鸭母机灵地回敬道：“我上秤还是不如你上秤。我们两兄弟还是你压秤些。”旁边的人就笑起来。屠夫拽过一块新鲜的猪肝，拿一根稻草拴了，丢进鸭母的竹篮里。又有女人们和鸭母打招呼：“鸭母鸭母，昨天夜里手气如何？老实讲来！”

满街都是和鸭母打招呼的声音，这样的清晨，不知有多少的故事需要鸭母亲身参与。卖南瓜花、采菱藕的小贩亲亲热热地叫着鸭母，声称篮子里最后的一把菜，就是为她留着的，要不是为了等她，她们早就回家去了。

鸭母是矮矮的、肥肥的妇女，生着一张向日葵般的大脸庞，面色红润，双唇厚厚的，笑起来声震全街，哈哈地，仰头哈腰，衣

服上满身的花朵也乱颤颤的，耳朵上的两点金环子，随着鸭母的笑声一晃一晃的，也是一副快活的样子，毫无心计。鸭母买好了菜，又站在桥头和一班妇女说了一气闲话。小镇上的日常事务就在此交流，全都有关风化：谁家汉子叼了一个女人跑了；谁家嫁姑娘接裁缝在家做嫁妆了；某个堂客昨晚打牌赢大了却不请吃夜宵；镇长昨夜在哪家睡觉了；等等。开完了会，鸭母提着竹篮，沿着老街往回走。

青石板沿着古老的小巷径直铺去，石板被岁月凿出了一条深深的蜿蜒的槽印，这是无数的日子里农夫们推着独轮木车，吱吱呀呀走出来的。街道两旁的老房子，全是木头搭就的房梁，墙面用青砖砌成，都有了上百岁的年纪，历经了江汉平原无数的黄梅雨，早就老朽而松垮了。可就是这样的老房子，走进去深深的一进又一进，祖宗们的魂灵就在深色的屋梁上中游走。孩子的摇篮摆在堂屋里，阳光透过天瓦照进来，黄黄的一团光。襁褓和小虎头鞋晒在低檐上，天井里支着竹竿晾衣衫，旁边的水井边栽了夜来香，丝瓜秧和牵牛花顺着竹竿牵起了藤，爬到屋顶的鱼鳞瓦上，开出艳艳的黄花儿、红花儿。前面临街的门面儿，就留着做些营生，开茶馆、卖花线、写对子、算命打卦、炸油货、煮馄饨、蒸元宵、开个南货铺等等，都是点滴的生计，细水长长流的。

鸭母沿着老街往家打转，两旁的早点铺早已收摊，黄泥矮灶蹲在檐下，灶膛里熄了火。南货店前人声鼎沸，收割过菜籽又要插早谷秧，这些活计都需要家家户户相互帮衬着，因此农家屋里都要准备些香烟果子茶食。鸭母在南货店门口又遇见了娘家的乡亲，于是又停下脚，长话短说也说了半晌，还要拉到家去吃个便饭，乡亲婉拒了半天，这才又开步朝前。茶馆里的老汉们纸牌早就上桌了，鸭母的叔伯公公探出头来，问鸭母这会儿提篮买菜，是要烧早饭呢还是要烧中饭。鸭母这才惊觉，时间真的不早了，大庭广众之下提着

一只菜篮子实在不好意思，便快快往家走。茶馆里的银针坐在檐下择菜，笑嘻嘻招呼道：“跑这么快，是要赶去抢火吗？”她抬起身子：“我给你舀一盅甜酒尝尝，新米酿的。”

银针这个女人，长得很是漂亮，家里又开着茶馆，来往的客人多，自己又最是心软的，男人一央求，自己的裤带就松了，觉得不和他睡觉不好意思，对不住人家苦苦央求一场，求的人又多，求到了还求。如此一来，女人家的名声悄悄就坏掉了。唉，她真是一个没有心计的女人，又喜欢和鸭母在一起，视为知心人。鸭母心直口快是全镇第一，交际范围又广得很，常常会一不小心就说漏了嘴。鸭母这回没有停脚，一是要赶回去给晨晨爸爸烧饭，二是刚刚在桥头集会时又说漏了嘴，说是镇长一来，银针的男人就让床。此时，她心里觉得一千个一万个对不住银针，就哈哈地，粗声大气笑着，说再不回去的话，怕是一顿好家伙已经等在屋里了。于是晃着她重重的影子，快地走了。其实谁都晓得，晨晨爸爸哪里敢动鸭母一小下子？鸭母这个女人，年轻时候是有武功的。

等到灶里的饭菜赶急赶忙上了桌，晨晨爸爸也回家了。他今天下湖田割菜籽，大清早一个人就割了三亩地，此时汗水淋漓地敞着怀，坐在檐下的穿堂风里。晨晨爸爸貌丑，相当的丑，但是个贤良的人，屋里屋外无所不能，是个种地的好把式，闲月里他给老街的酒酿坊开车，往周边的城里运送此地出产的米酒。家里养了一棚鸭子，他还会用竹子编竹椅。鸭母是个会享福的女人，平日里只管一日三餐，此外便是扯长腿四处玩，扯闲话，打牌，去相好的妇女们家里吃喜酒，劝架，做媒，等等。白日里烧完饭就火急火燎地走掉了，夜晚睡觉还是千千负责找回来的。

鸭母这一家人，长得都是相当有创意的：鸭母黑且胖；晨晨爸爸黑且瘦，矮得直比武大郎，三寸丁；千千呢，小小的瘦身条儿，秀气的尖尖脸，清水眼，小红嘴儿唧唧喳喳能说会道，摆起道理来

无人可敌，她就像停在鸭母肩上的一只小喜鹊。

晨晨爸爸坐下来，呼噜呼噜端起碗来喝粥，一筷子搅起半盘子肉丝，张开腮帮子，有滋有味地嚼呀嚼，伸手端起酒盅，和鸭母干杯，然后一仰脖子底朝天。年轻的时候，晨晨爸爸也是江湖道上的人，镇上风云一时的二流子。而后却甘拜鸭母的下风，主要是鸭母这个女人着实厉害，像个男人一样，有一股子霸气。夫妻二人打架时，一般都是男人将女人赶着打着，女人哭着喊着拍着翅膀飞，而晨晨爸爸在毕生第一架就败下阵来，鸭母二话不说，一把菜刀嗖的一声凌空旋转着，当头飞将过来，晨晨爸爸的江湖经验，此时只够他偏一偏头，闪过风声，再定睛看时，全场的看客们齐齐喝彩，又啧啧咋舌，满心的后怕：菜刀稳稳当当插在大门上贴的财神相上，入木三分。想想吧，如果不是财神爷而是晨晨爸爸？

现在，晨晨爸爸向鸭母汇报：菜籽都放倒了，吃了饭要赶紧找人工来帮忙，将菜籽运上田来，免得晚了露水一重菜籽就湿了。鸭母呢，点头称好，继而向丈夫控诉了千千，清晨当街抢钱。夫妻正说话，千千回来了，一群小丫头在门口扬着手，bye-bye又bye-bye，要不是爸爸上前邀请她们都来家吃饭，她们还要继续矫情下去，其实不过隔半小时，就又要见面的。千千珍惜地在小手袋里掏了好久，掏出那块油汪汪的苕粑粑，放进爸爸的饭碗里，说是自己专门留给可怜的爸爸吃的。爸爸一高兴就好说话，又慷慨地赏了千千五角钱。冷的苕粑粑吃了会伤胃的，鸭母又在灶膛里燃了一把火，锅里洒点香油，呼呼地将苕粑粑煎热了。等到满屋子跑满苕粑粑的香味儿，千千却眼馋了，她眼看着它被爸爸一双树枝一样的大筷子夹着，胡子嘴巴一张一合的，既自豪又担心，紧着问道：“爸爸，我的苕粑粑好吃吧？”

爸爸笑呵呵地点点头，大嘴巴里嚼得津津有味。千千的眼睛圆溜溜地转，踮起脚来，扒着饭桌，双手扶着爸爸的碗，眉头都皱了

起来，她说：“爸爸，苕粑粑是最好吃的，对吧？早上的不好吃，中午的才好吃。”

爸爸这才听懂女儿的意思。孩子们总是这样的，自己手里的不香，馋来的才是好的。中午的苕粑粑用香油煎一煎，再加上又放在爸爸的碗里，三口两口眼看就没有了的，越发显得稀罕。由于爸爸的大意，很晚才领会千千的意思，此时的苕粑粑已经缺得只剩一个月牙儿了，到底还是被千千吃光了。鸭母捧着一个碗，筷子搁在大腿上，依在灶门口的门框上，望着这伶俐的女孩儿，神思走得远远的。爸爸也默默看着千千，他虽没有抬头，却早感觉到了鸭母的心思。眼前的这个孩子，这些举动，多么像晨晨啊……

晨晨是他们的儿子，四岁的那一年，六月里一个酷烈的夏日，一个人偷偷下荷花池游水，菱藕缠住了两只脚，被水鬼拖下去，淹死了。那个夏天，鸭母的家里出了好多事情，先是鸭棚里的鸭突然在一天黄昏时全都死在河滩边了，扁扁的嘴巴僵硬僵硬，双脚朝天，白花花的躺满一片河滩。鸭母夫妻二人，蹲在河滩上抱头痛哭。鸭母不顾婆婆的阻拦，跑上街头将全镇的每条街，每个角落都“掘”遍了，家家户户的祖坟都被她掘地三尺，人们被掘得乘凉时连门都不敢开，镇上静悄悄的，狗都不敢叫一声。

这一年，晨晨撒在天井里的花籽全都开了花，红艳艳的鸡冠花，紫色的夜来香，嫩黄的芭蕉，金色的玫瑰，妖冶得反常。六月里鸭母去县城走亲戚，在县政府门口看见一群人围着一个弃婴看热闹，女婴在人堆里哭得已是奄奄一息了。这是一个刚出生还没有吃奶的婴儿，她睡在一个花襁褓里，躺在冷硬的水泥地上，眼看就要死了。这时候，鸭母迈着重重的脚步，大力推开人群挤进去，女婴突然不哭了，因为她听见了那厚实的、温暖脚步声，那是她空灵的心田里感觉到安全的脚步，从宿命一步一步踏过来。女婴这蓦然的安静，一个被遗弃了的婴儿躺在水泥地上的沉默不哭，反而倒

将鸭母逼得满心酸楚，她蹲下身，打开襁褓，女婴那双纯蓝色忧郁的眼眸瞬间捉住她的眼睛，她们对视着，婴儿突然张开她花朵一样柔软的小嘴巴，冲着鸭母一笑……

鸭母将孩子抱回了家。第二日，晨晨趁着家里人来人往的乱子，溜出门去玩，一个人淹死在荷花池里。他浮在午后白亮无声的阳光下的水塘里，小小的鼓鼓的肚皮朝着天……如今回想起来，一切都是预兆的：花开了，鸭子死了；捡了一个弃婴，自己的儿子死了。

晨晨是个粗粗的仁义的男孩子，鸭母记得腊香怀胎的那年冬天，她牵着晨晨去玩，腊香挺着大肚子，坐在门口晒太阳。她问晨晨：“你说我生什么才好呢？你喜欢男伢还是女伢？”

“随便好了。”晨晨觉得不好意思。

“妹妹好不好？长大了就把她说给你。”

“黄毛丫头吵死啦。”晨晨说，“你要是带她来打牌，我就把她抱出去，送给挑货郎。”他吓唬腊香。鸭母坐在和暖的阳光里，张大嘴巴哈哈哈哈哈地笑，竹椅被她的笑声摇得吱吱作响。儿子，多么令人爱也爱不够的儿子！是她养的儿子。

“弟弟好不好呢？弟弟不吵的。”人们又与晨晨商量。

“小洋娃娃又跑不动又好哭，讨嫌得很！还要人抱。”晨晨皱着小眉毛。

“那他是一定要你抱的，你是一个哥哥。”

“这么说的话，”晨晨拉拉耳朵，想一想说，“我只好专门用一根绳子，把他圈起来，拉着他慢慢地跑。”晨晨真是仁义的，很好说话。

鸭母拉过儿子，抱上身来坐在膝上，揉着他毛茸茸的脑瓜，她说：“方圆百里想不出来比你更仁义的男子汉了。”

一转眼，晨晨没有已经三年了。这个丫头秧子，不知从何方来

的小妖精，晨晨的命换了她的命。可是，这又能怪得着谁呢？全是前世里不知哪一辈子种下的因果，你欠我，我欠你，这辈子来还报的。晨晨如今在哪里呢？会去何方投胎做人呢？不过，他肯定依然是聪明的，仁义的，凡事好商量，像给她鸭母做儿子的时候，那样的乖。

太阳光掠过敞开的木门，照了进来，阳光里飞舞的细小的尘埃都显出小心翼翼的哀伤来。老街悄无声息的，远远的一户人家在打丧鼓，一个悲凉的声音唱着莲花落，鸭母听出来了，是《目连救母》。房后的田野开着无边无际的红花籽，那声音敞在阳光下，听久了是要让人落泪的。此时，鸭母回过神来，才觉出屋里的空空凉凉。晨晨爸爸去干活了。千千也不知去向，许是上学去了。吃过饭的瓷碗乖巧地擦在天井的洗碗池里，旁边还放了一只小板凳。明明是千千放的，可是鸭母就觉得晨晨刚刚回来过……

她记得，晨晨一岁时，她坐在檐下洗衣服，晨晨就端着一个小板凳，摇摇摆摆走过来，放进满是泡泡的木盆里，请求她坐在上面，洗衣服——不要累了。他要是拿一个梨子，就会先礼让道：“爸爸妈妈你们吃吧，吃吧。”紧接着，父母还没来得及回话，他就抱着梨子张大嘴巴，咬了一个小小的缺口，然后极不好意思地，嘻嘻嘻笑起来。他笑的时候，小鼻子小眼睛都皱着的。

鸭母逃也似的从房子里逃上街。青石街上一路有挑菜籽的农夫经过，一条街都充溢着青郁郁的植物的油香。鸭母沿着歪歪斜斜的街往镇子外头走，脚步慌慌的，她的心茫然得像这无边的田野，充满了汁液四溅的、摘心的、割舍的痛。

她茫然地走到一口荷塘边，站在桥头。远远的一阵风送来一个人，她只抬眼一望，脸便轰然一热，陈酿的血从心底涌了上来，多年以前的慌张又顺着风吹了过来。那个人是她娘家村子里的赤脚医生，那个她一辈子都恨，又狠不下心来恨的人。此时他正顺着河岸

骑着自行车过来了，温煦的和风吹起他的白色棉布衣裳，鼓鼓的像一张帆，依旧载着她少女时无告的痛楚的心。

鸭母穿着她那一身开满花朵的衣衫，慌张地定定站到镇口的木桥上，她看清楚是他，她想躲，又下不了心真的去躲。她怕他，怕到每每有人说起他的名字来，她都满身寒噤，心口发疼。青青的田野里那张白帆顺着风飘过来，落在她的面前。医生下了车，眼睛看着她，文雅地一笑，轻声唤着：“月树！”这是她做姑娘时候的名字。“你站在这儿吹风啊。”

鸭母的心早就急急筑起了堤坝，是这长长的无望所铸造的。而此时，只是轻轻地一声“月树”，早就没有人这么叫她了。大家都叫她鸭母，她是这么的胖，这么的矮，嗓门还是这么的粗，她就像一只鸭母，庸俗、肥实、聒噪，而且她嫁给了养鸭子的鸭倌，更是名正言顺的鸭母。都是他，都是他，都是他害的！

鸭母恨恨地瞪着他的脸：“骑得一脑壳的热汗，淌流河来的？跑这么快，有个婆娘正在等着你吗？”

“我去县城医药公司买些药，诊所没有药了。”医生依旧是那样的文雅，那样习惯地看定她的眼睛，细言细语地给她解释。

“这么热的天也舍不得坐汽车去，要几个钱？当顶的辣太阳，小心晒脱你的皮！”鸭母依然汹汹的。

医生笑了，无奈的，又觉得暖心。月树她就是这个样子，长年累月一副气势汹汹的样子，要多跋扈就有多跋扈。然而，只有他明白，她是多么的羞涩，多么的软弱，多么的，可任意欺负……

当初她在家里做姑娘的时候，表达爱意的方式多么笨拙啊。他在他的诊所里，为他午休时的小床牵一张蚊帐，粗笨的身子沉沉地踩在床垫子上，底下垫着的竹子一根根嘎嘎作响，不堪重负的声音听来如此煞风景，令他难堪。月树又羞又急，还张着嘴呵呵地笑着，笨笨地、执着地将蚊帐的四个角一一系好。他那时是那样的年